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17-006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7年11月10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4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

（五）会议由董事长周晓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050.41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投资，滚动使用。

具体公告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15日